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2026年第3季度报告

2026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7月01日起至2026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165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9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3,642,578.67份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超过投资目标所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进一步扩大。在投资运作过程中，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一级市场申赎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进行目标ETF的买卖。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

	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股进行调整。 本基金具体投资策略包括：目标ETF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境外市场基金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纳斯达克1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上市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本基金为嘉实纳斯达克100ETF（QDII）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嘉实纳斯达克100ETF(QDII)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纳斯达克100指数及嘉实纳斯达克100ETF（QDII）的表现密切相关。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A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C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I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532	016533	02183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93,652,468.97份	699,211,913.60份	10,778,196.10份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Citibank N.A.		
	中文名称：花旗银行		

注：本基金A类份额含A类人民币份额(份额代码:016532)及A类美元现汇份额(份额代码:016534)，交易代码仅列示A类人民币份额代码；本基金C类份额含C类人民币份额(份额代码:016533)及C类美元现汇份额(份额代码:016535)，交易代码仅列示C类人民币份额代码；本基金I类份额含I类人民币份额(份额代码:021838)。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主代码	159501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5月31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3年6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及适当的替代性策略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实现基金投资目标。 具体投资策略包括：完全复制策略、替代性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境内外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境外市场基金投资策略等。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纳斯达克100指数。
业绩比较基准	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纳斯达克100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上市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跟踪纳斯达克100指数，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7月1日-2026年9月30日）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A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C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I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512,885.59	17,431,323.24	272,225.07
2.本期利润	-9,163,659.51	-9,399,759.89	-93,181.4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1	-0.0131	-0.008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89,483,877.97	1,538,658,743.47	23,779,871.33
5.期末基金份	2.2262	2.2006	2.2063

额净值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2%	1.15%	-0.62%	1.15%	0.30%	0.00%
过去六个月	24.33%	1.30%	23.39%	1.31%	0.94%	-0.01%
过去一年	15.79%	1.22%	16.02%	1.23%	-0.23%	-0.01%
过去三年	78.47%	1.24%	88.19%	1.25%	-9.72%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2.62%	1.26%	134.68%	1.28%	-12.06%	-0.02%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8%	1.15%	-0.62%	1.15%	0.24%	0.00%
过去六个月	24.19%	1.30%	23.39%	1.31%	0.80%	-0.01%
过去一年	15.51%	1.22%	16.02%	1.23%	-0.51%	-0.01%
过去三年	77.10%	1.24%	88.19%	1.25%	-11.09%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0.06%	1.26%	134.68%	1.28%	-14.62%	-0.02%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I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	①－③	②－④

		准差②	收益率③	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34%	1.15%	-0.62%	1.15%	0.28%	0.00%
过去六个月	24.27%	1.30%	23.39%	1.31%	0.88%	-0.01%
过去一年	15.49%	1.22%	16.02%	1.23%	-0.5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45%	1.33%	43.49%	1.34%	-3.04%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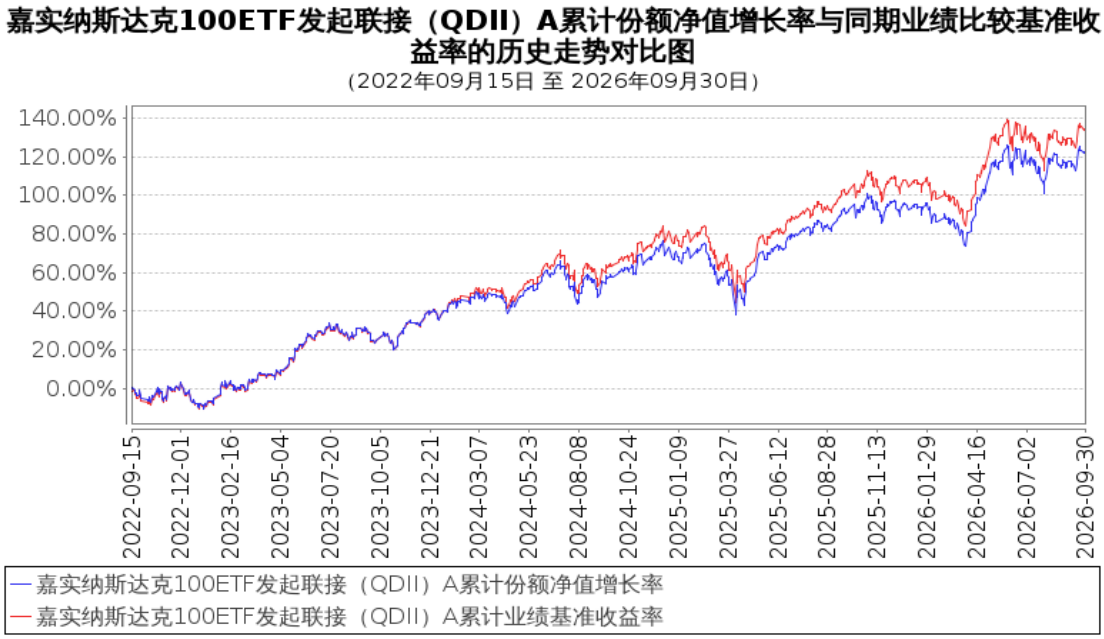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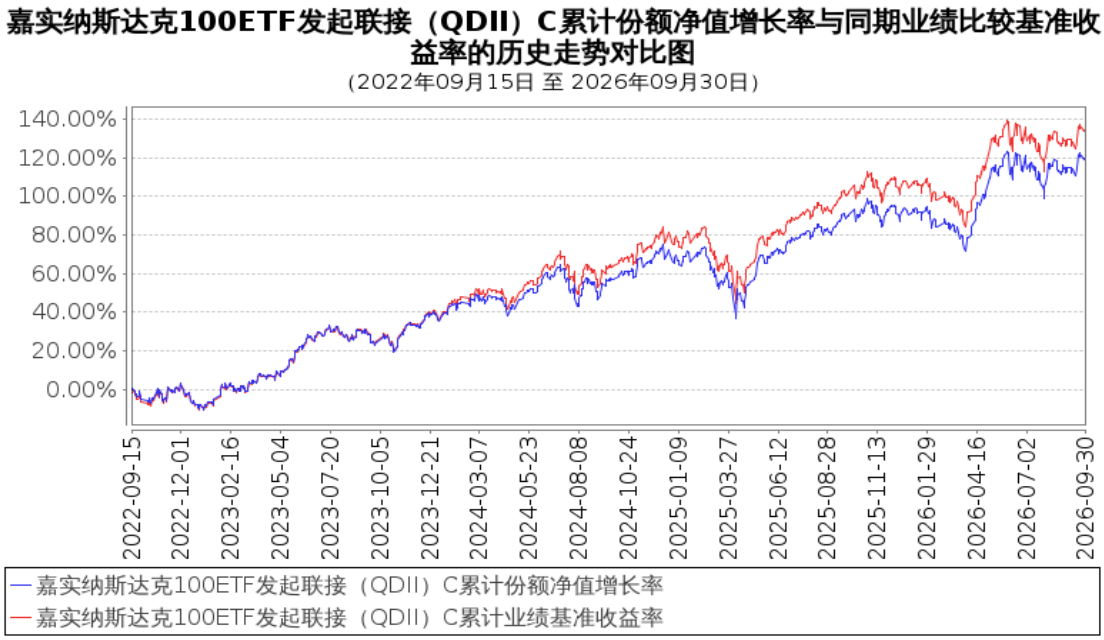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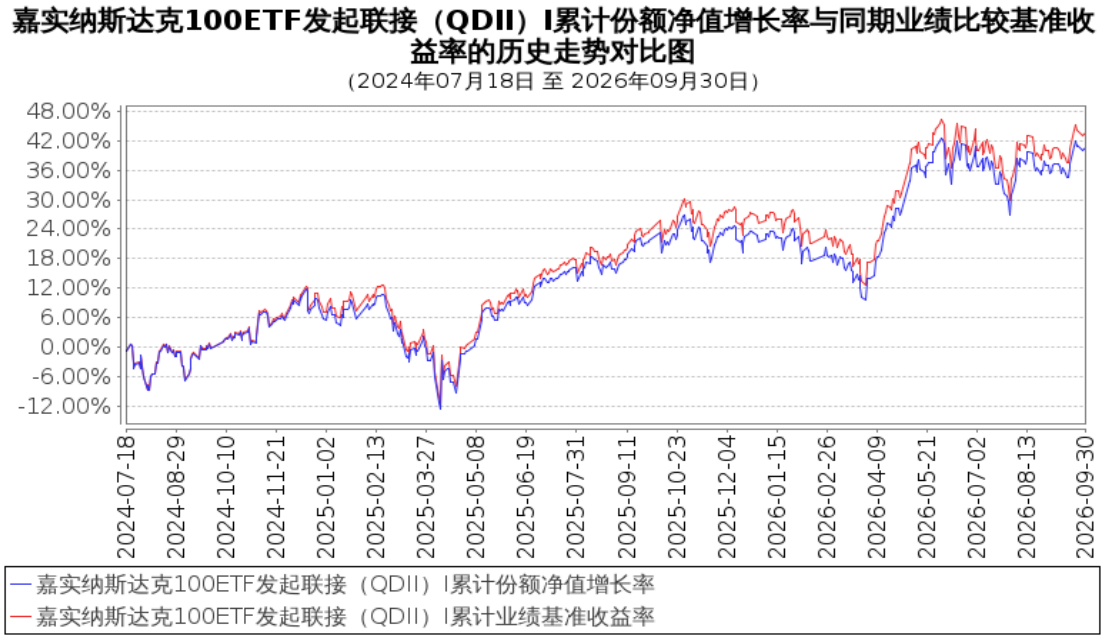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钟玉	本基金、嘉实 H 股指数(QDII-LOF)、	2022 年 9 月 15 日	-	16 年	曾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数量分析师、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加入

	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嘉实上海金ETF、嘉实中证全指证券公司ETF发起联接、嘉实上海金ETF发起联接、嘉实国证通信ETF、嘉实纳斯达克100ETF（QDII）、嘉实国证通信ETF发起联接、嘉实标普石油天然气勘探及生产精选行业ETF（QDII）、嘉实标普生物科技精选行业ETF（QDII）、嘉实德国DAX ETF（QDII）、嘉实中证全指证券公司ETF基金经理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蒋一茜	本基金、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原油(QDII-LOF)、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嘉实纳斯达克100ETF（QDII）基金经理，嘉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	2024年10月28日	-	28年	曾任上海申银证券机构销售部及国际部交易员、LG securities (HK) Co., Ltd研究员、上海沪光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德意志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09年9月加入嘉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嘉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香港籍。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

《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合计2次，均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未发现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纳斯达克100指数，纳斯达克100指数旨在衡量在纳斯达克上市的100家最大的非金融公司的表现。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为通过投资于目标ETF实现基金投资目标。

三季度海外主线是能源价格高企推升输入性通胀，主要央行集体转向紧缩，长端利率普遍上行。美国经济韧性强于预期、通胀回落受阻，美联储重启加息。欧洲增长边际走弱、通胀反弹，欧央行加息。美股风险溢价压至低位，欧股估值对利率更敏感，全球资金对高估值成长与AI相关资产趋于谨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绝对值为0.01%，年化跟踪误差为0.21%，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偏离绝对值不超过0.35%的限制。

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A基金份额净值为2.226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2%；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C基金份额净值为2.2006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8%；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I基金份额净值为2.206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2%。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3,223,702,974.95	90.60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9,983,877.34	8.99
8	其他资产	14,588,669.87	0.41
9	合计	3,558,275,522.16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无。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无。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无。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序号	衍生品类别	衍生品名称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股指期货	CME E-Mini NASDAQ 100 Index Future	-	-

注：（1）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1只金融衍生品；

（2）按照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根据《基金股指期货投资会计业务核算细则(试行)》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其他衍生工具-期货投资”与“证券清算款-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暂收暂付款”，符合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抵销的条件，故将“其他衍生工具-期货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净额为零。期货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6,063,556.65元，已包含在结算备付金中。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arvest NASDAQ-100 ETF QDII	ETF	交易型开放式	Harvest Fund Management Co Ltd	3,223,702,974.95	90.76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1只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14,588,669.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4,588,669.87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A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C	嘉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联接（QDII）I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29,995,499.31	742,482,216.01	10,976,281.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6,343,030.34	43,270,302.41	198,085.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3,652,468.97	699,211,913.60	10,778,196.10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本基金A类份额变动含A类人民币份额及A类美元现汇份额；本基金C类份额变动含C类人民币份额及C

类美元现汇份额，本基金Ⅰ类份额变动含Ⅰ类人民币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3,600.36	0.62	10,003,600.36	0.62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3,600.36	0.62	10,003,600.36	0.62	3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嘉实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文件。

（2）《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

（3）《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托管协议》；

（4）《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公告的各项原稿。

10.2 存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C座写字楼12A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600-8800，或发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7日